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3日（星期四）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道国先生

6、会议出席的情况

(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9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12,263,9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1601%。其中：

(1) 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出席或者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4名，代表公司股份311,431,1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9570%。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77名，代表公司股份832,7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1%。

(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董事、监事、高管外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共有8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257,2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651%。其中：

(1) 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出席或者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共 10 名，代表公司股份 15,424,5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620%。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77 名，代表公司股份 832,78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31%。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49,4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73%；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49,2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42,7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4503%；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49,2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029%。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二)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1.2 募集配套资金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2.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2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67,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31%；反对 371,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89%；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0,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623%；反对 371,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837%；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3 发行对象与认购方式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4 发行数量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5 上市地点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6 锁定期安排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4,3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2%；反对 364,5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7%；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7,7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038%；反对 364,5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21%；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7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9 业绩承诺及补偿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0 标的资产交割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1 决议有效期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73,6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0%；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66,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5992%；反对 365,2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2468%；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募集配套资金

3.1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2 锁定期安排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84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9%；反对 353,0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1%；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9,1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742%；反对 353,0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17%；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关系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4 募集资金用途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5 决议有效期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分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7,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93%；反对 351,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27%；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80,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819%；反对 351,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64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7,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93%；反对 351,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27%；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80,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819%；反对 351,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640%；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文件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53,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763%；弃权 25,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541%。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456%；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456%；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7,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93%；反对 346,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1%；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80,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819%；反对 346,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333%；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弃权 30,0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456%；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分析及填补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456%；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456%；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4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456%；弃权 30,0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4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27%；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36%；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6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27%；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36%；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6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二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27%；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36%；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6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二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20,85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27%；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36%；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6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二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27%；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36%；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6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二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1,885,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7%；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27%；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878,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6696%；反对 320,8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36%；弃权 58,0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68%。

(2)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律师刘丹、郑雨娜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

性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 日